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咸宁市宝塔片区雨污分流改造工程（项目名称）咸宁市宝塔  
片区雨污分流改造工程初步设计服务（标段/包名称）

## 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SZZX-202502SZ-507001001

### 1. 招标条件

本项目咸宁市宝塔片区雨污分流改造工程（项目名称）已由咸宁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以关于咸宁市宝塔片区雨污分流改造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咸发改审批【2024】86号（批文名称及编号）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源为申请上级补助资金和地方政府配套，建设资金已落实，项目业主为咸宁市政府投资项目建设管理局，招标人为咸宁市政府投资项目建设管理局，招标代理机构为湖北宝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本项目咸宁市宝塔片区雨污分流改造工程初步设计服务（标段/包名称）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建设地点：咸宁市咸安区宝塔片区；建设规模：新建市政污水管网 2570m，管径 DN500~DN800，改造混错接点 76 处，新建雨水管线 853m，污水管线 3400m，管径 DN500~DN600，新建污水提升泵站 1 座，规模 5 万 t/d，整治合流排口、雨污水排口 15 处，宝塔河综合整治长度约 2100m，修复污水管线 1735m，管线清淤约 5000m，地块雨污分流改造总面积约 11.87ha。

2.2 招标范围：本项目范围内的初步设计（含概算）及相关工作。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工程设计市政行业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工程设计市政行业（排水工程）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投标人近 5 年至少有一项投资额在 8000 万元及以上或单项合同额在 100 万元及以上的市政排水工程设计业绩，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

3.2 本项目属于政府采购工程及工程相关货物或服务。

项目整体预留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项目整体预留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

项目部分预留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项目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3 本次招标 不接受（接受或不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_\_\_\_\_。

3.4 其它：拟派设计负责人须具有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执业资格；必须为投标单位正式职工，且在投标人本单位注册。

##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应当在咸宁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以下简称“电子交易平台”，网址：<http://58.52.132.225:8082/suite/login>）进行网员注册，并办理手机CA（标信通）或CA数字证书（具体操作参见“电子交易平台”常见问题—注册指南）。

4.2 完成网员注册后，请于2025年02月15日00时00分至2025年02月20日23时59分止（北京时间、下同），通过互联网使用手机CA（标信通）或CA数字证书登录“电子交易平台”（网址：<http://58.52.132.225:8082/suite/login>，下同），在所投标段免费下载招标文件。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下载招标文件。未按规定从“电子交易平台”下载招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为2025年03月12日09时30分。

5.2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CA数字证书登录“电子交易平台”，选择所投标段将**已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逾期未完成上传或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招标人（“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咸宁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湖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网址：[www.hbggyfwpt.cn](http://www.hbggyfwpt.cn)）、\_\_\_\_\_（发布公告的媒介名称）上发布。



## 招标公告附录（如有）